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RTH ASIA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0)

有關未贖回可換股債券之 每月公告

董事會宣告，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八日向 Aja 各方發行之可換股債券概無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三十一日期間內獲兌換，而本公司於同期內並無發行新股。

謹此提述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前名稱爲亞鋼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North Asia Strategic Acquisition Corp.及曾國泰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九日發出之聯合公告、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及二零零五年八月八日發出之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日發出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詮釋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八日，該等建議經已完成，據此，Aja各方已獲發行63,856,960股新股及本金額爲2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本每月公告乃爲知會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有關兌換可換股債券（如有）之最新詳情而作出。

董事會宣告：

- (i)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三十一日期間內概無可換股債券獲兌換；
- (ii)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三十一日，未贖回之可換股債券仍然爲20,000,000港元；

- (iii) 於同期內，概無根據其他交易發行新股，包括因行使本公司任何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而發行之新股；及
- (iv)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及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為95,794,716股新股。

承董事會命
北亞策略控股有限公司
周勝南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六年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Göran Sture Malm 先生（主席）、周勝南先生（行政總裁）、Henry Cho Kim 先生、姚祖輝先生及符氣清先生（為執行董事），馬景煊先生、譚競正先生及關治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上述資料願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其他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nasholdings.com 內登載。

*僅供識別